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靜怡
電話：02-7712-9133
電子信箱：cylinc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一)字第11200555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科會補助具政策應用參考價值之研究成果清冊
(A09000000E_1120055551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具政策應用參考價值之
成果清冊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12年5月31日科會自字第11200316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為加強該會補助計畫研究成果之政策應用，以增進公共利益，爰造冊提供參採。
- 三、成果報告可至該會網站「學術補助獎勵查詢」平臺瀏覽，
網址：<https://wsts.nstc.gov.tw/STSWeb/Award/AwardMultiQuery.aspx>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6/06
16:42:24
電 文
交 章